

长城瞭望

仪式，承载多少光荣与梦想

——“贯彻落实新条令，塑造军队好样子”系列谈③

■赵晓冬

仪式，是人类历史上最古老、最普遍的一种文化现象，可以传递某种价值与精神。

每一名军人从踏进营门的那天起，无时无刻不在接受仪式的感染与熏陶。入党宣誓、誓师动员、授予奖章、奏唱国歌，这些仪式使官兵在耳濡目染中受到教育，最终成为官兵的价值取向、思想观念和行为准则。军队仪式，展示军队的作风与形象，承载军人的光荣和梦想。

仪式作为先进军事文化的重要内容，随着我军诞生而成长，在战火硝烟中不断创新。革命战争年代，一场雄壮的战前仪式，就是一种强大的精神鼓舞，往往能让战士们忘却痛苦和恐惧，坚定必胜的信念，为了党和人民的利益而赴汤蹈火、视死如归。

礼，因时而立，因事而制。为适应时代之变、改革之变、战争之变，新修订

的《队列条令》对我军仪式的基本制度和内容要求进行了丰富完善。立足原有的3种仪式规定，结合军队的相关法规要求，参考部队的普遍需求建议，按照聚焦实战、立足实际、注重实效的原则，新条令增加14种仪式，初步形成了具有较强时代性、系统性、操作性的仪式规范体系。

随着国家利益的拓展，军队的使命任务也相应拓展，仪式的内容也理应随之拓展。为适应部队赴海外执行任务渐成常态的现实，新条令规范了誓师大会仪式、码头送行、迎接任务舰艇仪式、凯旋仪式等；结合我军体制编制调整改革情况，针对部队改并转频繁的实际，新条令规范了组建仪式、转隶交接仪式等。这些仪式规范，有助于服务备战打仗需要，为部队建设发展提供法制保障。

一次刻骨铭心的仪式，往往胜过千

言万语。此前，三军仪仗队请“十佳标兵”父母进军营，战士们的一句“家长同志，请您检阅！”让多少人热泪盈眶，让多少人激情澎湃。类似这样的仪式，不仅让官兵家属感到骄傲自豪，也能有效增强广大官兵从军报国的光荣感与使命感。新条令规范了军人退役、军人葬礼等仪式内容，并规定：在晋升（授予）军衔仪式、授奖（授称、授勋）仪式等7种仪式中，可以视情邀请官兵家属参加。这些仪式规范，将进一步增强官兵和家属的荣誉感、自豪感，进一步提升部队的凝聚力、战斗力。

新条令对仪式的规范，既突出通用性、又体现军兵种特色，注重共性与个性的辩证统一。例如，码头送行、迎接任务舰艇仪式规范来自海军，但并不限于海军部队，随着我军联合执行海外任务的情况不断增多，这两种仪式会在更多时机和场合使用；首次单飞、停飞仪

式规范来自空军，但并不限于空军部队，海军航空兵、陆军航空兵的飞行人员也会涉及。此外，新条令明确规定：其他仪式的组织实施，按照有关规定执行。这实际上是一个授权性条款，从基本法规的层面确认了军兵种相关规定的效力。

仪式不是可有可无的点缀，而是必须执行的命令。曾几何时，少数单位缩减仪式程序，轻视仪式教育，淡化仪式氛围，削弱了仪式的庄重感和严肃性。如今，新条令对于组织仪式的时机、场合、程序和要求，均作出明确要求。各部队应当充分重视仪式作用，认真贯彻落实。如此，方能有效激发官兵忠于国家、勇于献身、敢打必胜的精气神，为推进新时代强军伟业注入强劲动能。

（作者系《队列条令》课题组长、军事科学院军事法制研究院国际军事法和军事司法研究中心副主任）

八一时评

立鸿鹄志 做奋斗者

■王小磊

在五卅青年节和北京大学建校120周年校庆日来临之际，习总书记到北京大学考察，同青年谈青春、讲初心、话奋斗，强调广大青年要“立鸿鹄志，做奋斗者”，做到理想坚定，信念执着，不怕困难，勇于开拓，顽强拼搏，永不气馁。

“古之立大事者，不惟有超世之才，亦必有坚忍不拔之志。”立志，对一个人的一生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志向引领奋斗，奋斗成就志向，两者相辅相成，演绎和谐交响。把志向向的罗盘、划动奋斗的双桨，不为风雨所阻、不被颠簸所拦，才能驾着人生之舟自奋驶过万重山，不断接近胜利的彼岸。

“文能北大当学霸，武能维和打海盗。”座谈会上，北大学生、海军陆战队退伍女兵宋玺分享了自己的从军经历，受到习总书记点赞。网友评价：“这才是中国年轻人真正的模样。”其实，像宋玺这样的“中国好青年”还有很多。前不久，军队系统有3人荣获“中国青年五四奖章”，1个单位被授予“中国青年五四奖章集体”，8人被表彰为“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”。受到表彰的官兵，扎根基层，在摸爬滚打中散发青春芬芳；或勇攀高峰，在刻苦攻关中焕发激情光彩；或崇德向善，在忘我奉献中点亮军旅人生……他们虽然经历不同、特点各异，但却有着共同的志向——用青春和汗水回报祖国和人民。

志向笃定、奋斗到底，不只是年轻人的“特权”。近日，一段6分钟的视频刷屏网络。视频中提及，75岁高龄的中国工程院院士、某试验训练基地研究员林俊德，从被确诊为癌症晚期到死亡的27天时间里，戴着氧气面罩，身上插着10多根管子，依然坚持坐在电脑前办公。这样一段6年之前的旧视频，为什么能引起新关注？关键就在于，林俊德生命不息、奋斗不止的精神具有超越时空的感染力。

可见，只要心中有志，何惧岁月催人？把理想放在至高无上的地位，奋斗就有了不竭的动力。正如索尔兹伯里在《长征——前所未闻的故事》一书中所感叹的：人类的精神一旦唤起，其威力是无穷无尽的。在这个大江奔流的年代，“有梦想谁都了不起”，无论身处何方、年龄几何，只要有志向、敢拼搏，生命就不会褪色，人生就更有质感。

岁月的淘洗中，坚守理想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压力面前，有的人声称“理想很丰满、现实很骨感”，一旦遭遇挫折就叹“心态崩了”，失去激情和斗志；一些人甚至开始奚落崇高、嘲笑理想，认为“奋斗无用”干不了可能也白干”。殊不知，这不仅无益于改变现实处境，而且会带来精神世界的空虚。

“志之难也，不在胜人，在自胜”，成长就是与自我的搏斗。对于青年官兵而言，个体价值不在于年龄的大小，也不在于职务的高低，关键要看对打仗的追求有多少、对战斗力的贡献有多少。让个人的志向、奋斗

的行动与国防和军队建设的需要高度契合，人生的光谱就会更加斑斓，青春的能量就会无比强大。

毛泽东同志曾说，中国的青年运动有很好的革命传统，这个传统就是“永久奋斗”。林俊德那样时刻冲锋姿态的前辈们，为青年官兵树立了“永久奋斗”的标杆。1992年，邓小平同志在南方谈话中特意提出：“我要握一握年轻人的手。”对于广大青年官兵而言，也应“握一握前辈们的手”，去感受他们滚烫的热情、旺盛的斗志，从而点燃奋斗的火炬、照亮前进的征途。

今天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，是青年官兵难得的际遇。尤其是在国防和军队改革进入向纵深推进的关键阶段，广大官兵要将个人小目标融入强军大格局，与时代同向、与改革同行，用信念保鲜青春、靠奋斗扬帆远航。珍惜这个伟大时代，成长就是与自我的搏斗。对于青年官兵而言，个体价值不在于年龄的大小，也不在于职务的高低，关键要看对打仗的追求有多少、对战斗力的贡献有多少。让个人的志向、奋斗

的贡献有多少。让个人的志向、奋斗

（作者单位：武警上海总队政治工作部）

谈训论战

“该怎么办，你比我更清楚”

■黄振威

二战时期，名将巴顿在一次战斗中部署任务。当意识到自己在给下属介绍具体作战方法时，巴顿马上停住，并且话锋一转：“该怎么办，你比我更清楚。”在他看来，如果插手部下的工作，或者过多告诉部下完成任务的方法，就会养成部下的依赖心理，使得他们的创造力被扼杀。

战场上，各级指挥员能不能搞清楚“该怎么办”，考验的是打仗本领、指挥才能，关系的是官兵生死、战场胜负。具备领导艺术的指挥员，既应掌控局势，也应善于授权，不仅自己清楚“该怎么办”，也应让下属清楚“该怎么办”，从而充分调动每名官兵的主观能动性，形成各负其责、各主其业、各成其事的局面。

但曾有一段时期，受指挥体制影响，个别单位的首长机关习惯于越俎代庖、大包大揽，“西瓜芝麻”件件管，“眉毛胡子”一把抓，对下级搞“保姆式”指导。该下级决策的事，自己定了；该下级执行的事，自己干了。结果弄得“上级不信下，下不服上”“上级包揽，下级偷懒”。一旦到了战时，必然影响反应时间，决策效率、行动质量，甚至影响战争的胜败。

“位高事不可烦。”一个人的时间和精力是有限的，不可能事必躬

亲，必须分身有术。这就要学会放手、有所不为。事实上，领导干部的主要职责不仅仅是做事，更在于成事，授权放权就是成事的有效途径。诸葛亮正是因为“夙兴夜寐，罚二十以上皆亲览焉”，导致操劳过度，留下“出师未捷身先死，长使英雄泪满襟”的遗恨。

有专家指出，未来信息化作战，将是基于指挥信息系统的分散化配置、分布式决策、交互式指控。在纷繁复杂的作战环境中，即便有先进指挥控制系统的保障，“中军帐”也难以实时掌握战场的全局情况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对一线指挥员赋予更大的自主权，规定“做什么”而不具体规定“怎么办”，是提高决策效率、抓住作战时机、赢得最终胜利的客观要求。

“不下水，一辈子不会游泳；不扬帆，一辈子不会行船。”对各级指挥员而言，如果总让上级带着干、推着干、逼着干，谈何解决“两个差距很大”“两个能力不够”“五个不会”等问题？唯有深研现代战争制胜机理，搞透作战任务、搞透作战对手、搞透作战环境，决策效率、行动质量，甚至影响战争的胜败。

“位高事不可烦。”一个人的时间和精力是有限的，不可能事必躬

长城论坛

摆脱头脑中的“隐形贫困”

■张西军

最近，网络上一个新词突然火了——“隐形贫困人口”。它指的是这样一类人：看起来很有钱，衣食住行样样精致，朋友圈里光鲜亮丽；但实际上，不仅没啥存款，还可能身负债务。

这类人或许是想通过“表演性”消费行为，给人留下有格调、懂时尚、讲品质的印象，从而维持自己的体面和尊严。然而，“演”得再好，也改变不了“穷”的现实。如果是受到虚荣心的驱动，而让消费水平走在收入水平之前，就不太理性了。

还有一种“隐形贫困”，不是体现在物质上，而是表现在精神上。现实中，有的人懒于读书、缺乏思考，并未修炼出什么像样的真见识、真学问，却很擅长表演，看起来似乎很博学、有文化。经典著作，他们似乎涉猎广泛；时事焦点，他们似乎密切关注；热门概念，他们似乎信手拈来……他们总能摆出一副“我什么都懂”的架势，因此，从不缺乏社交的有效谈资，总能博来旁人的敬仰目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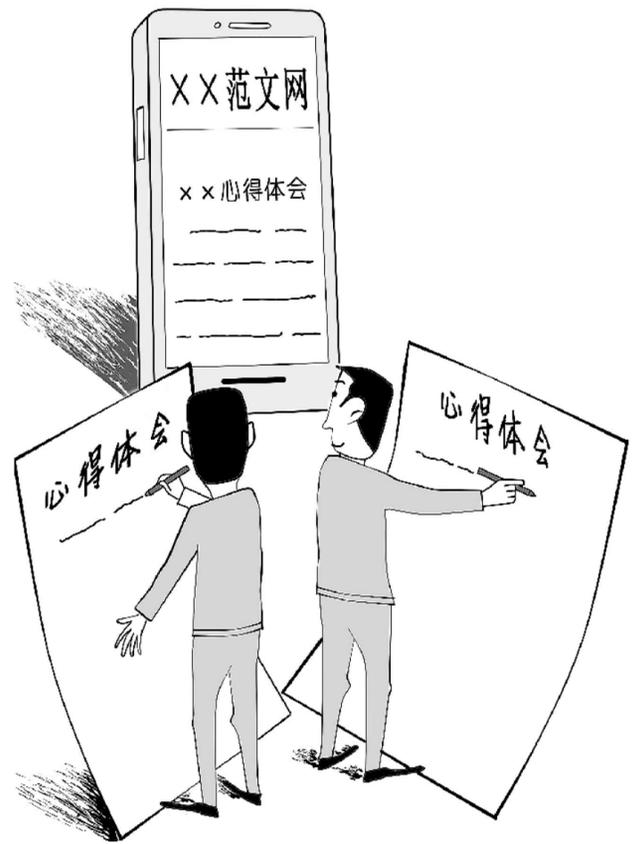
但若揭开那浮华表象，对某一严肃话题进一步追问，他们可能就张口结舌了。在他们那里，各种各样的“知识碎片”只是装点门面的摆设，“看起来爱学习”比学习本身更有吸引力，而“意义和深度”，则是不重要的。这种现象，何尝不是一种学习上的“入不敷出”，一种头脑里的“隐形贫困”？

头脑中的“隐形贫困”，或许比“真实贫困”更可怕。它会制造一种“知识充裕”“精神富足”的幻象，久而久之，就会让人丧失能力不足的警惕性，失去本领不够的危机感。个别领导干部，开会的发言妙语连珠，发表的作品见解独到，给人留下“很有水平”的印象，但实际上，讲稿和文章都是下属“代劳”的。殊不知，如果用别人的学习代替自己的学习，用别人的思想装点自己的门面，头脑“贫困”、能力“透支”只会越来越严重，失位、失语、失策、失责的风险也就随之而来。

只有正视“贫困”，才能摆脱“贫困”。在我党的历史上，每一段新征程的开启，无不以党员干部的能力水平为后盾。从延安时期“本领恐慌”的提醒，到改革开放之初“不注意学习，忙于事务，思想就容易庸俗化”的告诫，再到新时代党中央提出“能力过硬”的勉励，共产党人依靠学习走到今天，也必然依靠学习走向未来。

当前，国防和军队建设正处于向更高水平、更高质量的“跃迁”阶段，领导干部只有在学习上下更大气力、花更多功夫，才能在能力本领上保持同样的“跃迁”速度，真正成为行家里手、通达之才。

（作者单位：国防大学政治学院政治工作处）



近日，某部组织大家撰写理论学习心得体会。机关汇总时发现，部分文章存在雷同现象，甚至连文中的文字差错都一模一样。调查得知，有的人直接对“范文”网站上的文章照搬照抄。对于这一问题，该部予以严肃批评。

这正是：照抄范文虽简单，如此学习太偷懒。形式主义不可取，深度学习是关键。洛兵图 盖西平措文

玉渊潭

赏与罚既公且明

■陈家兴

春秋一代，晋国称霸时间最长。自晋文公称霸中原开始，既有晋襄公的续霸，后又有晋悼公的独霸，先后长达百年之久。

晋文公称霸于晋，晋国所以称霸最久，恐怕又有其“独门秘诀”。用人之道，雄主各有侧重。而从历史记载来看，晋主的用人之道，其最重者，窃以为正在于赏罚之既公且明。

晋文公重耳年少时就爱结交贤士，在外流亡19年，从者有赵衰、狐偃、先轸等贤士。及至复国，晋文公便大会群臣论功行赏。他分赏为三等，以亡亡为首功，送款者次之，迎降者又次之。还下诏于国门：若有遗漏功劳者，请直言。如此分明，当是文公过人处。如果说，用什么人不用什么人是最重要的用人导向，那么赏什么罚什么则是最重要的治人之道。赏得分明，罚得在理，则

人才各安其位，各尽其才。

当初文公流亡于曹国时，曾共公无礼，而独有其大夫僖负羁送食物和玉璧给他。及至文公伐曹，便下令不许惊动僖负羁一家，有犯僖氏一草一木者斩首。却偏偏有魏犇、颠颉二人挟功骄恣，酒后竟然烧了僖负羁的家。这两人都有从亡19年之功，又新立大功，但文公决意论罪，终诛颠而革颉。将士们一看，这两人有从亡大功，一违君命便或诛或革，况他人乎？于是知国法无私，三军肃然知畏。如此公道处置，确是晋文公的远见卓识。

事实上，关于有功者犯事的问题，自古而今有多种处置方式，比如有功过相抵而免罪者，有允许戴罪立功者，甚至有有功者网开一面、重责备而轻惩处者。但唯唯才大略、胸襟旷远者，才能做到不以私废公、不以功掩过。

延安时期，被称为革命功臣的黄克功，因求恋不成而枪杀女大学生刘茜。对黄克功杀还是不杀？当时也是争论不休。黄本人希望能死在抗日杀敌的战场上，不要死在延安的法场上。案件审判长雷经天写信给毛泽东提出“严格依法办事，对黄克功处以极刑”，但也有领导同志请求毛泽东特赦黄克功的死刑。

然而，在毛泽东同志看来，共产党必须功过分明，赏罚严明，功不抵罪，罪不否功。他在给雷经天的那封著名复信中这样写道：“黄克功过去斗争历史是光荣的，今天处以极刑，我及党中央的同志都是为之惋惜的……有如此卑鄙的，残忍的，失掉党的立场的，失掉革命立场的，失掉党的立场的行为，如为赦免，便无以教育全党，无以教育红军，无以教育革命者，并无以教育做一个普通的人……

正因为黄克功不同于一个普通人，正因为他是一个多年的共产党员，是一个多年的红军，所以不能不这样办……”这段话，深刻揭示了共产党人对待功过与过的价值理念，也深刻阐明了“罚”的理由与力量。

历史与实践演绎的逻辑就是这样，包庇一人，看似救人一命，但会失却人心；不因私废公，看似冷酷无情，却会赢得人心。诸葛亮挥泪斩马谡，晋文公严惩二将，循的正是这个公道人心。

晋文公的赏罚之道内蕴的道理在于：赏，立起了高线，树起了标杆，让人争相报国立功；而罚，则是划出了底线，设定了边界，让人才知敬畏而不敢越雷池。其赏公、其罚明，则各色人等自入其道，竭力而尽才，何愁国之不治？

（作者系人民日报评论部副主任）